

無痛胃鏡／大腸鏡 檢查須知

檢查前後配合事項，確保檢查安全與品質



國軍左營總醫院
健檢中心

1 禁食時間



- 檢查前至少禁食 8 小時（含食物及飲料）。
- **實際禁食、禁水時間及清腸準備請依本院提供之清腸說明單為準。**



請確實遵守禁食時間，以降低噎咳及麻醉風險，確保檢查順利進行。

2 麻醉注意事項



- 本院採靜脈麻醉，檢查過程中將進入睡眠狀態，檢查後需於恢復室觀察至清醒。
- 麻醉後可能出現嗜睡、頭暈、噁心或喉嚨不適，通常數小時內會改善。
- 檢查當日請勿化妝、塗口紅、指甲油或光療美甲，以利麻醉期間監測血氧狀況。



檢查後請遵從醫護人員指示，待完全清醒且無不適後再離開。

3 陪同返家



- 檢查當日建議安排成年陪同者接送返家。
- 檢查後 24 小時內請勿開車、騎車、操作機械或簽署重要文件。



麻醉後 24 小時內請勿駕車或操作機械。

4 糖尿病/減重藥物



- 口服降血糖藥：當日暫停服用
- 胰島素：依醫師指示調整劑量
- 糖尿病患者如有血糖監測需求，請攜帶血糖機備用。
- 腸泌素類（減重／控糖）藥物：
 - 每週注射劑型（如 Ozempic、猛健樂）：檢查前停藥 1 週。
 - 每日口服或注射劑型（如 Rybelsus、Saxenda）：檢查前 1 日及當日停藥。



如有低血糖病史或不確定如何調整用藥，請先與主治醫師或護理師聯繫。

5 抗凝血藥物



- 抗凝血藥物可能增加檢查或治療後出血風險。
- 請依醫師指示停藥或調整，切勿自行停藥。
- 停藥時間參考：
 - 阿斯匹靈：5～7天
 - 其他抗凝血藥：3～7天（實際停藥時間請依原主治醫師評估）



若有心臟支架或特殊病史，請務必先告知醫師，由醫師評估後指示。

6 檢查後注意事項



- 檢查後若有腹脹或排氣增加，屬正常現象，可適度走動促進排氣，通常會自行改善。
- 若出現劇烈腹痛、持續嘔吐、血便或發燒，請立即就醫。
- 檢查後 1～2 小時後可先少量飲水，無不適再恢復飲食。
- 當日避免飲酒及劇烈運動。



如做息肉切除等治療，請依醫護人員指示注意飲食與活動限制。



如有特殊病史、懷孕或藥物過敏史，
請主動告知醫護人員。

